

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閉幕

完善香港選制決定高票通過



【香港商報訊】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昨天在完成各項議程後，在北京人民大會堂閉幕。習近平等黨和國家領導人出席閉幕會。閉幕會由大會主席團常務主席、執行主席栗戰書主持。大會經表決，批准政府工作報告、批准「十四五」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通過關於修改全國人大組織法的決定、通過關於修改全國人大議事規則的決定、通過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等。

（尚有相關報道刊A2至A8版）



昨天下午，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舉行閉幕會，高票通過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 新華社

栗戰書：全體代表高度贊同涉港決定

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栗戰書發表講話。他說，今次會議高度評價黨和國家事業取得的新的重大成就，表達了人民對習近平總書記和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的衷心擁戴。會議審議批准了政府工作報告和其他報告，審查批准了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

栗戰書表示，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改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組織法的決定和關於修改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議事規則的決定。會議作出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全體代表高度贊同，表達了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國各族人民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維護香港憲制秩序的堅定決心。

涉港決定通過會場掌聲經久不息

昨午，人大會議以2895票贊成、0票反對、1票棄權，

高票表決通過《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全文刊A2版）。決定通過時，人民大會堂會場內響起經久不息的熱烈掌聲。這是繼制定實施香港國安法後，國家完善香港特區法律和政治體制的又一重大舉措。

決定指出，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審議了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提請審議《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草案）》的議案。會議認為，香港回歸祖國後，重新納入國家治理體系，《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共同構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基礎。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選舉制度，包括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重要組成部分，應當符合「一國兩制」方針，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實際情況，確保愛國愛港者治港，有利於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

為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發展適合香港實際情況的民主制度，根據憲法第三十一條和第六十二條第二項、第十四項、第十六項的規定，以及香港基本法、香港國安法的有關規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作出決定。

決定共9條。決定明確，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必須全面準確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針，維護憲法和香港基本法確定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確保以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治港」，切實提高香港特別行政區治理效能，保障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根據決定，香港選舉委員會將由5個界別共1500名委員組成，其中包括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港區全國政協委員和有關全國性團體香港成員的代表界；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每屆90人，通過選舉委員會選舉、功能團體選舉、分區直接選舉三種方式分別選舉產生。

中國政府特許在內地發行之報刊

香港商報

一九五二年創刊

2021年3月14日

香港商報 國信早報

聯合印刷發行 印度尼西亞版



全國人大決定部分內容

- 選舉委員會由現時1200人增加至1500人，界別由4個增至5個：
- 現時（1200人）
 - 第一界別：工商、金融界
 - 第二界別：專業界
 - 第三界別：勞工、社會服務、宗教等界
 - 第四界別：各議會組織代表*
- 日後（1500人）
 - （各界別組成等細節有待公布）
 - 第一界別：工商、金融界
 - 第二界別：專業界
 - 第三界別：基層、勞工和宗教等界
 - 第四界別：立法會議員、地區組織界
 - 第五界別：港區人大政協及全國性團體香港成員界

- 立法會議席將增加20個至90席
 - 現時（70人）
 - 功能團體選舉的議員 35人
 - 分區直接選舉的議員 35人
 - 日後（90人）
 - 通過以下三種方式分別選舉產生
 - 選舉委員會選舉
 - 功能團體選舉
 - 分區直接選舉
- （註：*各議會組織代表：立法會議員、區議員、區議會議員的代表、鄉議局的代表、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及全國政協委員的代表）

李克強談人大涉港決定：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

【香港商報訊】國務院總理李克強昨在京表示，全國人大就完善香港選舉制度作出決定，決定很明確，就是要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的制度體系，始終堅持「愛國者治港」，也是為了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昨天下午，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閉幕後，李克強在人民大會堂三樓金色大廳出席記者會並回答中外記者提問。為有效防控疫情，共同維護公共衛生與健康，記者會採用網絡視頻形式進行。

有港媒記者問，過去一年，香港因這場特殊疫情飽受打擊。我們知道您一直心繫香港，香港未來兩年將進入選舉年，而此時全國人大會議就完善香港選舉制度作出了決

定，人大常委會將就香港選舉的相關法律進行修改，請問中央政府看到了什麼？外界對於「一國兩制」如何繼續實踐充滿關注，您認為「一國兩制」在香港將來要如何行穩致遠？

李克強明確指出，要繼續全面準確地貫徹「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針，嚴格依照憲法和香港基本法辦事，落實好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全力支持特區政府和行政長官依法施政。

李克強表示，去年香港受到了多重衝擊，希望香港各界能夠攜起手來盡早戰勝疫情，實現經濟恢復性增長，改善民生，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中央政府會繼續全力給予支持。



李克強希望本港各界攜起手來盡早戰勝疫情，並表示中央政府會繼續全力給予支持。 新華社

時評

完善選舉制度 香港明天更好

第十三屆全國人大第四次會議昨日審議並高票通過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草案）》的議案。會場掌聲雷動，經久不息，這是民意強烈而清晰的表達。全國人大依憲法和基本法行使權力，根據香港社會的實際情況及問題，及時出手，從憲制層面完善香港特區選舉制度，體現了中央對香港的高度負責和真切愛護，亦說明了香港政治及社會亟須撥亂反正的迫切性和必要性。由香港國安法到完善選舉制度，中央織牢制度體系，從政治、法律、制度上打下堅實基礎，切實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保持香港長治久安，百姓得享繁榮安定。決定合憲合法合理，得民心順民意惠民生，是進步而正義的重大舉措。

決定共九條，第一條就明確完善特區選舉制度須遵循的原則：即必須全面準確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針；維護憲法

和基本法確定的香港特區憲制秩序；確保以愛國者為主體的「港人治港」；切實提高香港特區治理效能；保障香港特區永久性居民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在這些原則下，決定擴大選委會及立法會議員規模分別至1500名和90名，選委會負責選舉行政長官候選人、立法會部分議員，以及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立法會議員候選人等事宜。行政長官候選人須獲得選委會不少於188名委員聯合提名，且每個界別參與提名的委員不少於15名。選委會以一人一票無記名投票選出行政長官候選人，行政長官候選人須獲得選委會全體委員過半數支持。同時設立特區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負責審查並確認有關選舉候選人的資格等。選委會的擴大與賦權、審委會的設立，堪稱抓住了選舉制度的關鍵環節，這也正是針對過去選舉制度中暴露出的漏洞所作出的適當必要改革及完善，符合香港實際情況，有利於形成一套適合本港、具香港特色的民主選舉制度，既可確保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亦令香港民主參與更均衡、科學、進步、符合實際，從而令香港

「一國兩制」實踐回歸正確軌道。過去幾年，香港社會亂象不斷，政治內耗嚴重，社會撕裂加劇，一些激進反對派甚至「港獨」勢力藉由選舉制度漏洞混入特區管治架構。他們不斷挑戰中央權威及「一國兩制」底線，煽動對立，甚至為「黑暴」和「港獨」撐腰，主動請求外國政府干預和制裁香港來獲取政治利益，癱瘓政府施政。香港全社會都深受其害，憂心忡忡，希望根除亂源，回復安定發展正軌。昨天決定獲得人大通過後，從特首、司局長，到政府各部門和公務員團體，從各行各業各界人士，到社會各階層團體，都紛紛發聲強烈支持贊同，這正是香港全社會的共同心聲：「一國兩制」不能走歪，香港不能再繼續動亂和內耗下去了！合眾齊揮完善選舉制度，確保香港管治權掌握在愛國者手中，可以避免反中亂港勢力混入管治架構再次禍害擾亂香港；而通過擴大選委會職能和規模以及立法會議席，也可大大拓展社會各界均衡有序的政治參與，逐步建立、發展和完善符合香港實情的民主選舉制度，當然是大好事！

人大已從憲制層面決定加修法，為香港解決問題，在人大常委會完成相關修訂工作後，下一步就是特區如何落實。特首林鄭月娥承諾，特區政府將會全面配合有關修訂工作，並依照經修改的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全力推動修改本地相關選舉法律的工作，及有效地依法組織和規管相關的選舉活動。希望香港政府與各界一齊努力，依法確保新選舉制度更好更快在本港落實，令香港能早日真正擺脫政治內耗及社會動亂，聚焦經濟發展和民生改善。這次人大會議審議了「十四五」規劃和2035遠景目標，涉港內容豐富，高度重視香港，賦予香港諸多國際中心定位，對港而言不啻為一座巨大金礦。而要打開金礦的總鑰匙，便是「一國兩制」制度優勢。這就要求必須完善選舉制度，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愛國者治港不僅是拓寬本港發展機遇的金鑰匙，也是解決近年香港面臨的諸多政治社會問題的金鑰匙。堵上選舉漏洞，提高治理效能，聚焦經濟民生，實現良政善治，香港定能再創奇蹟，明天更美好！